

修正高級中學國文課程標準

第一 目標

- (壹) 除繼續使學生能自由運用語林文外，並養成其用文言文敘事說理表
達達意之技能。
- (貳) 培養學生讀解古書，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。
- (參) 陶冶學生文學上創作之能力。
- (肆) 使學生能應用本國語言文字，深切了解固有文化，並增強其民族意
識。

第二 時間支配

第一學年每週五小時，第二三學年甲組四小時，乙組加習二小時為六小
時，其分配如下表。

三		二		一		年 學 期	時 數	精 讀	略 讀	指 導 習	作 時 間	總 數
甲	乙	甲	乙	甲	乙							
2	1	2	1	2	1	三	三	三	一	一	五	五
乙 四	甲 二	乙 四	甲 二	乙 四	甲 二	三	三	三	一	一	五	五
乙 六	甲 四	乙 六	甲 四	乙 六	甲 四	五	五	五	一	一	六	六

00052

(卷) 文章法則包括文法、修辭學、各體文章作法等項，於略讀時間講授之。

(肆) 第二三學年乙組加習之精讀六小時，注重各時代文學作品及國學常識等。

第四 實施方法概要

(壹) 教材標準

(一) 精讀選用教材，其須根據之重要原則及應避免之消極條件與初中同。並為增長學生作文看書之能力，依照各學年學生之程度選定名著，每學年至六須讀一部或二部。

(二) 略讀應就學生之資性及其興趣，選讀整部或選本之名著，散見各書之單篇作品，以及有價值之定期刊物與外國譯文中之精品。

註一：選文材料中，應注意加入各項黨義文選，如初中所列舉者。

註二：教材甲編(精讀材料)同初中，乙編(研究材料)包括文章法則、文學源流、國學常識及文字學大意等，可合裝。

另專書選讀。

(貳) 教法要點

(一) 閱讀部

(1) 選文精讀，對於各時代代表作品之講授，應注意其派別及流

00053

變，特徵與作法及其時代背景。

(2)

專書精讀，選定精讀之專書，共同的或個別的略講其在歷史上之地位，文學上之價值，作者時代背景，及個人作風等；並指示閱讀方法，分量，時間及參考書，隨時養成學生運用工具及參攷材料之能力。

(3)

略讀方法，與專書精讀同。
攷查方法，隨時攷查學生讀書成績，如檢閱筆記，臨時測驗或令其輪流報告及討論等，與初中大致相同。

(一) 文章法則

(1)

文法應繼續注重語體文與文言文之異同。古書上文法特例，亦應分別說明，以為學生讀解古書之助。

(2)

修辭應注重文章之組織與體製，造詞之方式，詞格之類例。關於文學作品之玩味，作家風格之識別，亦應注意，以培養青年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。

(3)

辯論術應注重辯論之方式，證據之搜集，判斷之正確，敵論之反駁，以及音調姿態之運用等。

(三) 作文練習

(1)

初中各項方法，文體均可適用。並增加專題研究，由教員提出

(2)

研究題目，學生自行搜集材料，或就閱讀之專書將其心得，批評，研究撰成論文，一部分具有文學天才或興趣之學生可令為小說，戲劇，詩歌之習作，或古文詩詞之
每星期一次。於課內行之（短篇習作一小時可完者，